**关于执行“党支部七项组织生活制度”**

**的实施细则**

基层党支部组织生活是党的生活的重要内容，是基层党组织对党员进行教育、管理、监督的重要形式。七项组织生活制度是基层党组织开展组织生活的基本依据，落实好七项组织生活制度，既是一项基础性工程，又是把党支部建设成为政治合格、作风过硬、纪律严明和完成各项任务的坚强核心的重要政治任务。七项组织生活制度可以进一步健全党内组织生活，不断规范基层党组织生活秩序，全面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；可以使党员懂得参加党的组织生活的意义，提高过组织生活的自觉性，使之经常化、制度化、规范化；可以做到以严格的党组织生活制度来管理党员，使全体党员始终在党的组织中、生活中和管理中。为进一步加强我系基层党支部建设，提高党员队伍整体素质，保持党员队伍的先进性和纯洁性，增强党组织的创造力、凝聚力和战斗力，为系改革、发展与稳定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。根据党章及党的有关规定，结合我系实际，制定本实施细则。

**一、关于会议制度**

党支部会议制度，是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，健全党内政治生活和组织生活，实现党支部正确领导的基本途径和重要保证。各党支部必须按照规定和要求，落实支部党员大会、支部委员会。

1、按时召开会议。支部党员大会，每学期至少要召开2次，没有特殊情况，不得推迟；支部委员会议每学期至少召开3次，遇到紧急和特殊情况可随时召开。

2、明确会议内容。党务工作基本制度对支部党员大会主要工作、支部委员会讨论决定重大问题的内容，都作了具体规定。党支部要以这些规定为基本依据，正确地把握和规范各种会议的内容，严格区分支部党员大会与支委会的议事范围。

3、严格会议程序。召开支部党员大会、支部委员会，会前要做好准备，根据系党委的指示和本支部的情况，确定议题，提出预案，发出“安民告示”；会上要充分发扬民主，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，引导大家畅所欲言，各抒己见，围绕中心议题展开认真讨论；会议结束时要搞好归纳，对需要作决议的问题，按照“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，实行表决，形成决议。

4、建立健全会议纪录。为便于党支部总结检查工作，体现党的会议的严肃性，各党支部都要建立会议纪录。会议纪录要力求详细准确，主要应记清会议名称，开会时间、地点和议题，出席与缺席的人员，主持人与记录人的姓名，每个同志的发言要点，会议通过的决议以及通过决议时进行表决的情况等，记录本要有专人保管，注明起止时间。

**二、关于党日制度**

党日制度是党组织和党员进行党的活动的专门时间，是便于党员过好党的组织生活的一种好形式，也是党支部严密组织生活的一项重要制度。组织过好党日，是党支部的一项经常性工作。确定党员活动时间，通常每个月固定半天过一次党日活动，组织生活会1年不少于8次。

1.党日活动内容。党日活动内容主要是召开党的会议，研究党的工作，进行党的教育，学习党的知识，开展组织生活，处理党务工作等。

2.党日活动方式。各党支部要创新党日活动方式，理论与实践相结合，学习与讨论相结合，主题发言与自由发言相结合，同时组织党员开展一些有益的社会活动，举行专题报告会、座谈会，使组织生活会形式多样、内容丰富、生动活泼、讲求实效，更加贴紧我系实际、贴紧党员、贴紧生活，努力提高党组织生活的针对性、有效性和吸引力、感染力。

3、党日活动要有计划。党支部应根据系党委的要求，结合本支部的实际情况，每学期制订一次党日活动计划，把党支部在学期内要召开的会议、进行的教育，以及要解决的主要问题和要达到的主要目的，列入组织生活计划之中。在实施过程中，要严格按照计划进行，不要随意变更。

4.党日活动必须落实到每个党员。党日活动，是包括所有党员在内的活动。过党日时，党支部要提前将活动的时间、内容通知到党员本人；党员如有特殊原因不能参加，要向党支部请假。

5.党日活动要登记。党支部对党日活动要有考勤登记，主要是记明每次党日活动的时间、内容、形式和参加的人员等情况。

**三、关于党课制度**

党课是对党员进行特殊教育的最经常、最基本的形式。各党支部要把落实党课制度，作为提高党员思想觉悟，保持党员先进性的重要环节，按照每学期至少两课的要求，认真做好组织实施工作。系党委书记每年为师生党员讲党课不少于2次，党支部书记每一年至少讲1次党课。

1、内容要规范。党支部党课教育要依据《党章》的要求、形势任务的发展变化和党员的现实思想情况，确定其具体内容。贯穿经常的教育着重是四个方面：一是党的基本知识教育，使党员认识和了解党的性质、纲领、宗旨、纪律，以及党章对党员的基本要求；二是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教育，增强党员政治上的坚定性；三是党性修养教育，提高党员思想道德水平；四是现实思想教育，及时回答党员在日常工作和生活中的问题。

2、途径要拓宽。党课教育除集中上大课外，可采取问题解答、读书演讲、报告会、看党员教育片等多种形式，把教育寓于丰富多彩的活动之中，也可采取走出去、请进来等渠道，扩大党课教育的阵地。

3、组织要严密。党支部要抓好经常性的党课教育，组织党员搞好讨论。每次上党课，党员干部要带头到课，并参加讨论。对缺课的党员，要采取适当形式进行补课。党员应建立党课教育笔记，听党课应做记录。

**四、关于报告工作制度**

党支部委员会定期向支部党员大会报告工作的制度，是坚持集体领导原则，发扬党员民主，接受支部党员大会检查和监督的重要组织形式。各党支部委员会每半年或者按工作阶段向支部党员大会报告1次。通常由支部书记代表支部委员会，向支部党员大会报告履行职责、自身建设和其他重要事项，也可与阶段工作或者工作总结相结合。

**五、关于支部民主生活制度**

坚持支部民主生活制度，是健全党内监督、加强党支部特别是支委会自身建设的一条重要途径。党支部每年至少要召开1次民主生活会，主要就支部和支部成员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、系党委要求和支部决议等重要问题，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，达到统一思想，增进团结，改进工作，加强和改进领导的目的。

1.要做好会前准备工作。召开民主生活会应在充分准备的基础上进行，事先主要应做好五项工作：一是将会议的日期和交心通气的主要内容通知每个与会人员，让大家做好准备；二是支部书记要主动找支委谈心，沟通思想，交换意见；三是注意听取党内外群众的意见；四是针对会议的内容，组织进行必要的学习；五是向系党委报告开会的时间和主要内容，经同意后再召开。

2.积极拿起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武器。支部民主生活会要肯定成绩，但重点应放在检查和解决问题上，防止开成情况汇报会、工作总结会和评功摆好会。要坚持有话摆到桌面上，开诚布公地交换意见和看法，反对当面不说，背后乱说，会上不说，会后乱说；要严以律已，宽以待人，坚持大事讲原则，小事讲风格；要坚持实事求是，与人为善，和风细雨，以理服人。支部书记和支委要带头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，使民主生活会既有原则空气，又有健康、和谐的气氛。

3.研究制定好整改措施。对支部民主生活会上检查和反映出来的问题，支委会要专门拿出时间，研究制定改进措施。需要系党委帮助解决的问题，应及时报告；对于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，应通过适当方式向群众通报整改措施，以便群众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。会后，要将会上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情况，检查出的主要问题，以及整改措施，向系党委进行汇报。

**六、关于党员汇报制度**

坚持党员汇报制度，是增强党员组织观念，加强党员管理和教育的一个重要环节。无论是普通党员，还是干部党员，都要定期向党组织汇报思想和工作情况。汇报可采取三种方式：一是在党的生活会上集体汇报；二是个别向支部书记作口头汇报；三是外出超过一个月的党员，要向党组织写出书面汇报。

**七、关于民主评议党员制度**

每年对党员特别是干部党员进行一次民主评议，是对党员实施群众监督的一种有效形式。坚持好这一制度，要注意把握以下两点：

1.按党员标准评议党员。评议党员必须坚持党员标准，对党员在各方面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的情况进行检查，具体可围绕六个方面来评议。即是否有坚定的政治信念；是否有强烈的事业心和工作责任感；是否有严格的组织纪律观念；是否有艰苦奋斗、廉洁奉公的形象；是否有带头完成任务的表率作用；是否有密切联系群众的作风。

2.重在教育和帮助。评议党员的根本目的在于提高党员的思想觉悟。评议开始时，要组织党员进行学习，讲清评议党员的目的意义。启发党员参加评议的自觉性。要坚持一分为二的观念，既要检查党员自身存在的问题又要充分肯定党员的成绩、进步和贡献，表彰好人好事，树立学习标兵，充分调动积极因素。对问题较多的党员，既要进行重点帮助教育，促使他们认识自己问题，又要慎重组织处理。